

证券代码：833707

证券简称：精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13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康晴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经营总结与2025年经营计划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总结2024年经营情况并汇报2025年经营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与康晴签署股权转让协议，将公司持有的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 40%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康晴。宁波精成汽车智控系统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为 6000 万元，实缴 0 元。转让后由康晴履行 40%的股权对应未缴出资的实缴义务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5-00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康晴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借款总额度暨接受关联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预计 2025 年关联方为公司向中国银行、宁波银行、浙商银行、光大银行、杭州银行等申请 32404.00 万元的贷款授信额度（包括贷款及开具承兑汇票）提供担保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5-003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康晴、吴辉华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预计 2025 年与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约 16000 万元（其中关联采购 6000 万元、关联销售 10000 万元）、与近江远景（湖南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00 万元。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5-004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康晴、李永新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指定披露平台披露的《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公告编号：2025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精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月13日